三亚市海棠区创业人才保障项目公租房

现场选房规则

三亚市海棠区创业人才保障项目公租房位于南田片区，海棠区藤桥及林旺二期安置区对面。本次所选房源共356间，现将现场选房规则及流程说明如下：

一、选房顺序：各公租房轮候人员根据批次及轮候顺序现场随机抽取房号。

二、时间地址：于2024年12月14日按以下批次现场选房。

第一批次：上午9:00

三亚市海棠区创业人才保障项目公租房申请的第一批公示名单序号144-329号公租房轮候人员（已取消公租房配租资格除外）。

第二批次：下午15:00

三亚市海棠区创业人才保障项目公租房申请的第二批公示名单序号1-175号公租房轮候人员。

地 址：海棠区人民政府一楼多功能报告厅

三、导入房号信息：现场设置1个选房箱，由工作人员将房号信息条放入选房箱。

四、现场抽号确定房源分配：

（一）选房对象携带身份证，由工作人员A按顺序依次邀请选房对象参加选房，一人选一次。

（二）选房对象抽取房号后向工作人员B出示抽取的房号，由工作人员现场登记，选房对象现场签字确认。

五、有关要求

（一）严禁私自交换房号，违反者视为主动放弃资格。

（二）本人不能到场的，可填写授权委托书，受托人需出具委托书原件、复印件，双方身份证原件、复印件。未按要求时间、地点参加选房且未委托他人现场选房，视同放弃公租房配租资格。

（三）抽中房源后未现场签字确认的视为放弃选房资格。

 （四）本次公租房轮候人员全部完成选房后，如有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配租的房源，由海棠区公租房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根据轮候顺序安排房号。